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17-057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17年6月13日，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28 日下午 14:30，会议地点为上海闵行区联航路 1518 号一楼会议室；网络投票时间 2017 年 6 月 27 日-6 月 2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27 日 15:00 至 2017 年 6 月 28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或经股东授权的代理人共 20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76,059,00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4801%，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或经股东授权的代理人共 16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0,559,20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44%。

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7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7,644,30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033%；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13名，

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88,414,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68%。

董事长史一兵先生因故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李光亚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0,5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3,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0,7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22%；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3,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1%。

2.2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4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5 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7 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 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 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

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1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2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376,043,9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0%；反对 15,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44,1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06%；反对 15,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9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

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6,053,6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0,553,80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上述议案中第 6 项议案为普通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均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金尧律师、徐浩勋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

- 1、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